

##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六师国资委”）出具的《通知》，拟由公司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式，购买新疆新业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业能化”）不少于75%的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交易将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完成后拟购买的标的资产相关指标超过上市公司对应指标的100%，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将发生变动，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达到重组上市标准。因此，本次交易构成重组上市。

目前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置入资产的具体范围仍在论证中，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停复牌》等有关规定，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上市公司证券交易造成重大影响，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中基健康，证券代码：000972）自2025年1月14日（星期二）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

公司预计在不超过10个交易日的时间内披露本次交易方案，即在2025年2月5日前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停复牌》等文件要求披露相关信息，并申请复牌。

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交易方案，公司股票最晚将于 2025 年 2 月 5 日开市起复牌并终止筹划相关事项，同时披露停牌期间筹划事项的主要工作、事项进展、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后续安排等事项，充分提示相关事项的风险和不确定性，并承诺自披露相关公告之日起至少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待上述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发布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 二、本次交易的基本信息

###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新疆新业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90046934446071

成立日期：2009 年 11 月 9 日

注册地址：新疆五家渠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工业园区经二路 10077 号

法定代表人：马金荣

注册资本：200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期限：2009 年 11 月 9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芳烃、1,4-丁二醇、成品油（汽油、柴油）、液化石油气、燃料油、轻芳烃、重芳烃、氨溶液（含氨 $\leq 5\%$ ）、硫铵、甲醇、煤焦油、天然气（富含甲烷的）（液化的）、二氧化碳（非压缩或液化）、石脑油、硫磺、杂酚、苯酚、氧（液化）、氮（液化）、氢气、加氢低芳烃、加氢高芳烃、重油、粗酚、煤气、甲醛溶液、正丁醇、1245-四甲苯、氨、二氧化碳（压缩的）、乙炔、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混合芳烃、矿产品、金属制品、钢材、页岩油、煤炭（不含焦煤、焦炭）、炭黑、电、蒸汽、溶剂油和化工原料、润滑剂、石蜡、机械设备、化工设备、电力设备、通讯设备、环保设备、环保车辆、自动化设备、电子设备、五金交电、建材；机械设备租赁；房屋租赁；国内货运代理、铁路运输代理服务；工业用

水；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软件租赁业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经营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2类I项，3类）（剧毒化学品除外）；能源科学技术与实验发展；从事化工、环保、机械设备（除特种设备）、机电设备（除特种设备）、工业自动化（除特种设备）、自动化设备（除特种设备）科技领域内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消防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主要交易对方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为新疆新业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标的公司股东。本次交易对方的范围尚未最终确定，最终确定的交易对方以后续公告重组预案或重组报告书披露的信息为准。

## （三）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的交易方式预计为发行股份购买交易对方持有的标的资产股权，并同时，上市公司拟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交易方式、交易方案以后续公告披露的信息为准。

## （三）本次交易的意向性文件

2025 年 1 月 14 日，公司与标的公司股东签署了《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约定公司拟发行股份收购标的公司不少于 75% 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股权收购意向协议》为交易各方就本次交易达成的初步意向，不具有法律约束力，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及相关条款由相关交易各方另行协商并签署正式文件确定。

## 四、风险提示

目前本次交易正处于筹划阶段，交易各方尚未签署正式的交易协议，具体交易方案仍在商讨论证中，尚存在不确定性。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经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通过审批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 五、备查文件

（一）经公司董事长签字、董事会盖章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申请表》；

(二)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4日